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公司拟在宿迁市宿城区运河宿迁港产业园投资 6 亿元建设年产 50 万立方米刨花板项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为保证项目的顺利、高效地实施，本公司拟投资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推进项目相关事宜。（详见 2016 年 12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在宿迁市宿城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苏）有限公司，并办理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宿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大亚木业（江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0MA1N9F4L7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宿迁市宿城区运河宿迁港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程杰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6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1 月 6 日至 2067 年 1 月 5 日

经营范围：刨花板生产、销售；木制品加工、销售；纤维板、胶合板、细木工板、饰面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